

# 醒吾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

## 「校內精進優質計畫討論會議」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10 月 09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15 分至 11 時 05 分。

地點：綜一教室

出席：詳所附會議簽到名冊

主 席： 周朝松校長

單位主管： 蔣一玲主任

記 錄： 王文英幹事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蔣主任：

各位老師大家好！今天主要討論優質精進計畫的進度及檢核的報告，國教署已核下今年四百萬的經費，依照各縣市的財力狀況會有配合款，據說是 20%~25%之間，此計畫新北市教育局最多是 25%的配合款，教育局尚未請本校製作領據，尚不知經費何時核撥下來，其它公立學校非屬於直轄縣市的，都已撥款了，新北市教育局補助款會列為學校自籌款，所以子計畫召集人預算要控制在四百萬的四分之三，負責子計畫經常門費用要控制在四分之三，資本門部份幾乎佔總計畫的一半，也就是抓原來的四分之三，結報成果請校長裁示如何呈報。

張鳴鳳主任提問：計畫中自籌款部份須送單據呈報嗎？

蔣主任說明：先以實際四分之三的經常門作支出，須實報實銷，講師鐘點費不能超過 20%，若超支可用其它項目勻支。自籌款部份跟總務

主任、家盈組長、志珈組長討論後再研議如何呈報。

以下先作工作報告。

1. 工作報告：

(1) 精進優質計畫內涵如計畫書請參閱附件，請科召交接時再討論。

(2) 計畫執行內部控制方式:如附件一檢核機制，請各負責人詳閱。

請各子計畫負責人先做出檢核表，預計每月開一次會議，提出工作內容討論；執行成效都以電子檔每月寄一次給文梅組長，活動結束馬上做檢核指標，成果要符應，這學期結束前一個月會請委員到校做訪評。

(3) 會教育部計畫考核方式:如函文，請詳閱。

貳、討論提案:

(1) 子計畫進行經費需求討論:

說明:目前已收到國教署核定金額之通知,但未收到新北市教育局之撥

款通知，因此建請由校內預算先行支應，待教育局款項撥付後再行轉正。

結 論:請 鈞長裁示

校 長:

有關經費問題，勢必先執行，再轉正來處理。經常門部份，按照規定，須由總務處核章呈報，自籌款部份討論後再做後續處理。希望下一次校務評鑑一定要二等以上； 校長領導及行政管理有信心拿到一等，希望大家一起努力完成校務評鑑工作，使本校發展越來越好！

(1) 計畫執行本校須配合事項:如附件二

說明:由附件二之說明本校須配合製作網站等項目請討論分工。

蔣主任：至於網站部份，請鮑清隆主任協助建置網站，請文梅組長上傳

計畫書，子計畫負責人可將活動照片，活動成果，訪視檢核表

都可上傳至網站。並且每月一次請委員到校諮詢一次，給本校  
建議及幫助如何將校務評鑑工作做的更臻完善。

鮑主任說明：

會在 epage 建置網站，讓各子計畫負責人把資料傳到此空間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11 點 15 分